

## 湖北各地新闻简讯

### 湖北荆州市全海燕被绑架

9月5日法轮功学员全海燕被绑架。之前沙市区610负责人张魏红(女)、两个女犹太(高压下放弃修炼法轮功并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刘亚珍、代荣,所辖中山街道办及长港路社区等多人曾到家中骚扰。近来,这些人所谓的“清零”,已经骚扰了多名法轮功学员。

### 湖北宜昌市朱海燕被绑架

9月11日,湖北宜昌葛洲坝夜明珠街道办事处综治办主任熊某,带人绑架了法轮功学员朱海燕,声称要送洗脑班迫害。

### 湖北武汉张美荣被绑架拘留

9月7日上午,武汉市硚口区国保大队伙同易家墩派出所到张美荣家将其绑架到派出所,理由是7月29日她在汉正街给人讲法轮功真相,被别人举报,被摄像头拍到。晚上家属被通知,张美荣被拘留15天。

### 湖北省随州市何秀丽现被非法关押在随州市第二看守所

8月30日,湖北省随州市何秀丽被随州市南郊派出所绑架后,伙同国保非法抄家,现被非法关押在随州市第二看守所。

### 湖北省荆州市陈顺英被非法关押在汉口监狱 家属不准接见

二零二零年九月,湖北省荆州市陈顺英,被劫往湖北省汉口监狱,至今已一年没让家属接见。《监狱法》第48条:服刑人员在监狱服刑期间,按规定,可以会见家属、监护人。即使在疫情期间也可以视频接见。这是严重违背法律、人权的行爲。

## 王琼状告湖北省汉口监狱

【明慧网】湖北荆州市沙市区法轮功学员王琼,被非法判刑两年,二零二零年一月被劫持到湖北省汉口监狱,被打断两根肋骨。王琼状告湖北省汉口监狱。

二零二一年六月底,王琼通过EMS寄出给湖北省汉口监狱所在地的基层法院——武汉市江汉区法院告湖北省汉口监狱的起诉状,于七月二十一日立案,已缴纳诉讼费用。但七月三十一日,王琼的诉讼材料被原样退回,要她找赔偿义务机关——湖北省汉口监狱赔偿。

八月中旬,王琼向湖北省监狱管理局局长信箱投诉。湖北省汉口监狱信访科、刑法执行科回复说监狱已信访受理。

在湖北省汉口监狱被非法关押短短半年,王琼惨遭狱警和狱警指使的犯人毒打,两根肋骨被打断,一颗磨牙被打掉,几次呼吸困难,血压骤升,生命垂危。腿脚肿大、发亮,体重骤减三十斤左右,出现严重的肝囊肿和胆结石等症状。

王琼女士,59岁,修炼法轮大法后,许多疑难杂症不翼而飞,身心变得健康。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后,王琼多次被绑架,被非法劳教二次,被送洗脑班迫害三次。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法轮功学员王琼和马世君,在江陵县郝穴镇,坐在人行道旁供行人休闲的石凳上时,被突如其来的郝穴镇派出所熊姓副所长和警察雷刚等三人非法搜查,只因她们各自分别带有几十份与法轮功相关的真相资料而被绑架,被非法拘禁到江陵县看守所。后来被告知,不构成被“批捕”的条件,于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回家。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二日清晨六点多钟,王琼出门买菜时,被沙市

区朝阳派出所副所长张涛指使协警袁铭、郝穴派出所的副所长李丹等三人绑架,并非法拘禁在荆州区看守所,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在江陵县法院被非法开庭一审。二零一九年十月,王琼被荆州市江陵县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一万元,马世君被非法判刑一年八个月、勒索罚金八千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王琼被劫持至湖北省汉口监狱(位于汉口江达路28号),入监的第二天早上,王琼被戴红袖章的犯人组长徐惠等强行推到卫生间的监控盲区毒打,将厕所的抹布强行塞进嘴里,然后,让全监舍的人(二十左右)一起罚站,即挺立,两眼脚尖。

在随后的近六个月中,王琼都是被关押在严管队(出入监区),监狱换了四组包夹迫害她,从入狱第一天到出狱前长期罚站、克扣饭菜、不给基本的生活用品,如衣架、牙具、草纸、肥皂等。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下午,她们逼着王琼写“三书”,这些人就将王琼拖到监控盲区殴打。肖芳拽着王琼的头发,从左边床甩到了右边床的钢筋角铁床边,致使王琼右边的肋骨被砍断两根,搥脸、塞抹布时,王琼口吐鲜血、呼吸困难、昏迷、掉落一颗磨牙。

王琼多次向狱警反映,说右腰部上方里面,象电钻钻的一样疼痛,要求去医院治疗,可王琼不仅没有得到治疗,狱警没有让她卧床休息一天,还骂她装病,逼她每天照常罚站、两眼脚尖、照常弯腰用消毒水抹地。◇



## 湖北荆州市王美卿、刘新安、邓永梅被构陷到法院

【明慧网】湖北荆州市法轮功学员王美卿、刘新安、邓永梅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发放真相资料，被当阳市草埠湖派出所警察绑架，八月下旬被构陷到当阳市法院。

王美卿，男，家住荆州市荆州区白龙村。自从修炼法轮功后，改掉诸多恶习，成为社会上及生意场中公认的好人。他妻子因修炼法轮功被中共 610 三次非法拘留，并被非法劳教一年。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日，王美卿在草埠湖做生意时，因向客户讲真相、发资料，被当地派出所警察绑架，后被荆州区公安分局一科国保警察劫持到荆州市西门看守所非法关押三十五天。期间他绝食抗议遭野蛮灌食致休克、昏死，醒来后被铐上脚镣，两千多元现金被搜走，至今没归还。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正

月十九），王美卿被劫持到武汉湖北省汤逊湖洗脑班迫害四十天。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晚上，荆州市荆州区法轮功学员王美卿、刘新安、仇运凤、邓永梅开着汽车在马山（荆州与当阳、枝江交界处）发放真相资料救人时、被恶人举报，被当阳市（属湖北宜昌市管辖）草埠湖派出所警察绑架。然后，四位法轮功学员分别被劫持到四个派出所非法审问后，因要隔离被看守所拒收，又被劫持到枝江市监管中心非法关押十四天（因中共病毒武汉肺炎祸害全人类，此十四天为所谓隔离）。

四月二十八日，邓咏梅、刘新安、仇运凤等三人被从枝江市监管中心劫持到宜昌市第一看守所，王美卿被劫持到当阳市（县级市）第一看守所非法关押。汽车被警察非法扣押，至今不归还，还被强行勒

索每天 100 元停车费，家人无处说理。五月十一日晚，仇运凤回家。

六月下旬，王美卿、邓咏梅、刘新安被当阳市检察院非法批捕。八月下旬，王美卿、邓咏梅、刘新安被构陷到当阳市法院。

事实上，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福益家庭社会，提升大众道德，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

中国民间有句话：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希望那些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政法系统的公检法人员，认清中共的邪恶本质，停止迫害，将功赎罪，为自己及家人选择一个好的未来。

## 迫害法轮功 湖北省委书记罗清泉遭报死亡

【明慧网】前中共湖北省委书记罗清泉，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死亡。据悉，罗清泉 2010 年底就患重病、癌症，被病痛折磨十年。

湖北省是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省份之一，至今公开报道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达一百六十六名。作为中共湖北省副省长、省长、省委书记（1999 年至 2010 年），罗清泉负有不可推卸的罪责。

罗清泉在担任中共湖北省头目期间，从 1999 年到 2010 年期间执行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的邪恶政策，迫害湖北全省法轮功学员，并在撰文、会议讲话、政府工作报告中多次污蔑法轮功，还提出坚持不懈地开展同法轮功斗争。

湖北省法制教育所就是为专门迫害法轮功学员私设的黑牢房，十年中迫害逾千名法轮功学员，迫害致死、致残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其

迫害手段：主要采用饭里下毒、打针、灌食、殴打、不准睡觉、长时间罚站、电棍、谩骂恐吓等非人的恶毒手段折磨残害学员肉体；强制灌输歪理邪说、败坏人的道德给学员洗脑，摧毁人的仅剩的一点道德良知，摧残精神灵魂。

此外，湖北省武汉女子监狱、湖北省沙洋范家台监狱、湖北省沙洋劳教所、湖北省女子劳教所、武汉市何湾劳教所、武汉市女子强制戒毒劳教所是中共在湖北地区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窝，十多年来，成百逾千的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在这些黑窝惨遭各种酷刑折磨、不明药物的摧残、洗脑的精神掠夺，致使众多学员被迫害致残、致疯、致死。

1999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经明慧网报道的湖北省迫害法轮功案例至少 4185 例，直接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人数至少 4666 人，其

中被迫害致死至少 187 人。

迫害二十年来，湖北省遭到恶报的人数为 1273 人，总死亡人数近 456 人。公安与司法系统恶报人数为 390 人（含祸及家人数），死亡 156 人。

无论以任何名义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采取惩治都是违法犯罪行为，这些伤天害理的罪行，一定会受到追诉、严惩，接受历史的审判。古往今来，迫害佛法者必遭天谴。法轮大法是教人向善的佛法。在中国大陆，一些不法官员和警察，因迫害法轮功学员，而遭恶报的案例很多，一直被中共邪党以种种方式掩盖。

希望现在还在紧跟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官员引以为戒，及早悬崖勒马，为自己选择未来。迫害法轮功，其实是害了参与迫害者自己，也殃及其家人。◇